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穗增发改函〔2020〕71号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公共 停车场新能源汽车充电专用泊位 相关优惠政策的复函

区交通治理所：

转来《关于确定新能源车充电优惠时间的申请》收悉。新能源汽车充电专用泊位停车收费请参照《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城市道路临时泊位使用费标准的通知》（穗增发改〔2020〕71号）文件中的新能源汽车充电专用泊位相关优惠政策执行。具体优惠政策如下：

在每个计费周期的收费时段内，新能源汽车首次在充电专用泊位充电可以享受停车时长不超过1小时（含1小时）免费停车优惠。此外，新能源巡游出租车还可以享受全天准停泊位每日停放3次、每次停车时长不超过1时（含1小时）的免费停车优惠。

专此函复。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月1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0年1月19日印发
